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承辦人：呂佳樟
電話：03-3366885~13
電子信箱：1001017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0700019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70001966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之107年度「預約幸福生活-婚姻教育工作坊」簡章1份，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網站或公布欄刊登訊息，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107年度「預約幸福生活-婚姻教育工作坊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為提供即將結婚及新婚夫妻四小時以上婚姻教育課程，協助其思考與婚姻相關之議題，培養正確婚姻觀念，以面對及處理未來婚姻生活可能面臨的問題，並提供獎勵品鼓勵民眾參加。

三、活動時間及課程主題：

(一)第一場次：

1、活動時間：107年10月20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時至5時
。

2、課程主題：幸福婚姻的學習與經營。

(二)第二場次：

1、活動時間：107年11月11日（星期日）下午1時至5時





裝

訂

97

線

2、課程主題：親密關係中的體驗與練習。

四、對象及名額：設籍於本市，並於107年辦理結婚登記之夫妻（夫妻其中一方設籍於本市即可），需夫妻雙方共同參加。每場次以15對為限，不滿10對不開班。由於資源有限，每對夫妻以報名1場次為原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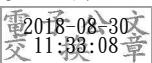
五、活動地點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2樓會議室（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）。

六、本案每場次全程參與者核發「參加4小時婚姻教育課程研習證書」1張，夫妻全程共同參與者，每對贈送精美獎勵品「防燙不鏽鋼美食鍋」1只。

七、本案每場次全程參與者可登錄「愛的存款簿」、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」及「教師研習時數」4小時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親自至家庭教育中心報名，或填妥報名表後傳真報名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，本活動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可至本中心網站(<http://family.tyc.edu.tw/>)下載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本市各戶政事務所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私立國中小、本市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社區大學、本市各級農會、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、中壢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、桃園火車站旅遊服務中心、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(大溪站)、中壢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 2018-08-30文
交 11:33:08章